

证券代码：600275

证券简称：ST 昌鱼

公告编号：2020-024

## 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系执行法院裁定的原因导致。
- 该事项后续尚需办理股权过户手续，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督促相关方，严格按照相关法规、规则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司法拍卖进展及法院执行裁定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9 日在《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 号）和《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 2020-021 号）披露了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将于 2020 年 10 月 9 日 10 时至 2020 年 10 月 10 日 10 时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拍卖公司控股股东华普集团持有的 88,479,418 股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17.39%）。上述拍卖事项已按期进行，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0 日在淘宝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https://zc-paimai.taobao.com/>）获悉“本场司法拍卖已流拍”（详见公司公告 2020-022 号）。

2020 年 10 月 20 日，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ST 昌鱼”）收到控股股东北京华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华普集团”）转来的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2020)京 04 执 115 号之一《执行裁定书》，裁定将华普集团持有公司股票 8000 万股过户至申请执行人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称“中融信托”），以抵偿应支付的债务贰亿捌千肆佰万元。中融信托可持本裁定书前往登记机构办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

##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1、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华普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05,671,41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77%。

2、在华普集团所持公司股份按照上述《执行裁定书》办理完毕相关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后，华普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将减为 25,671,418 股，占公司总股本 5.05%，中融信托（代表其作为受托人管理的“中融-融雅 35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将持有公司 80,000,000 股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72%，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另外，在此次申请执行案件中，申请执行人中融信托合计申请执行的股份为 88,479,418 股，占总股本 17.39%。截至公告日，法院尚未对剩余 8,479,418 股作出裁定，该部分股份占总股本 1.67%。

## 三、上述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重要提示

1、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运行及生产管理产生影响。公司将积极督促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准备相关权益变动文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权益变动情况以相关方编制并由公司披露的权益变动报告书为准。

2、本次权益变动将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后续尚需办理股权过户等手续，公司将密切关注进展情况，并督促相关方，严格按照相关法规、规则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特此公告。

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日